

洪官屯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结合2024年在平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特向社会公布2024年度洪官屯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为累计统计，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在平区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chiping.gov.cn/>）下载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洪官屯镇人民政府联系（电话：0635-4842002；电子邮箱：cpxhgtz@lc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1、洪官屯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《聊城市在平区洪官屯镇人民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进行公开，2024年度主动公开信息数43条，全部在聊城市在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进行公开，涵盖机构职能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规划计划、

政府部门会议、财政预决算、信息公开指南、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、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、通知、公示、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等方面。其中规划计划 6 条，包含国土空间详细规划、聊夏路两侧辅道路面维修提升、南水北调跨渠桥梁的管理、维护、园区路路基加宽等。历年来，累计主动公开信息 443 条。

2、说明主动公开的及时性，例如政策文件出台后的公开时效要求落实情况，平均公开时长等指标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4 年度，洪官屯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镇有力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制度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切实保障社会各界对洪官屯镇人民政府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一是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公开制度，明确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，对公开的信息从源头到过程再到发布，规范严谨，数据准确。二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，制定依法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工作规程，明确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具体要求。三是建立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，明确保密审查的职责分工、审查程序，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推进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方面，我镇无其他政务新媒体，主要依托聊城市茌平区人民政府网站，统一由茌平区政府建设运

行，目前运行情况良好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我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落实信息公开相关工作规定，依法履行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本行政区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职能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管理，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日常工作进行调度，并纳入到年终考核中。2024 年，洪官屯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 4 次，并积极参加上级组织开展的各类培训活动，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

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表 1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表 2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表 3 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认识不到位。部分政府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必要性和重要性认识不足，缺乏主动公开的意识，导致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不力。

二是内容不全面。政务公开的内容存在缺失或更新不及时的情况，尤其是群众关心的热点、难点问题公开不够，影响了政务公开的实效性和群众满意度。

三是形式单一。政务公开的形式过于传统和单一，缺乏创新和互动性，难以吸引群众关注和参与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一是完善公开内容。全面梳理政务公开目录，明确各领域的公开内容和要求。加大对重点领域和群众关心问题的信息公开力度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全面性和及时性。

二是加强宣传培训。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提高政府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的认识和重视程度。同时，加强业务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操作水平。

三是创新公开形式。积极探索新媒体时代政务公开的新模式，充分利用互联网、移动终端等多种形式进行政务公开，增强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依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，2024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，明确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职责和权限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和机制。二是推进信息主动公开，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工作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，着力回应社会各界关切期盼，努力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深度和广度，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

公开范围。三是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水平，对需要动态更新调整的信息及时更新，加大镇街动态信息占比，更新发布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机构职能，动态调整领导班子简介信息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

2024 年，洪官屯镇未收到建议、提案。

（四）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一是组织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，进一步搭建政府与群众之间直接沟通的桥梁；

二是规范开展一把手走流程活动，通过亲身体验政务公开工作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提升。

（五）有关数据统计说明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

聊城市茌平区洪官屯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1 月 8 日